

解锁基层治理“善治密码”

——廊坊市公安局广阳分局创新“三所两中心”警调对接机制

□ 本报记者 田宪忠

“没想到派出所牵头调解这么高效，不仅不用跑法院，赔偿款当天就谈妥了，协议还能司法确认，真是解决了我的大麻烦！”日前，居民李某在拿到赔偿款后，对廊坊市公安局广阳分局“三所两中心”警调对接机制连连称赞。

作为基层治理的前沿阵地，今年初，廊坊市公安局广阳分局各辖区派出所主动扛起牵头责任，打破部门壁垒，整合派出所、司法所、律师事务所“三所”资源，并与街道综治中心、“老班长”调解中心“两中心”联动，构建起“预防—调解—化解—回访”全链条矛盾纠纷解决体系，将执法处置与多元调解深度融合，推动矛盾纠纷源头治理、就地化解，让“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成为现实。

今年3月，王某与李某酒后因口角引发肢体冲突，派出所接警后迅速处置，第一时间启动联动机制，将案件移送岳石律师事务所调解。在民警全程见证下，律师明确王某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的法律责任，“老班长”调解中心调解员耐心疏导，最终促成双方达成赔偿协议并完成司法确认，纠纷当天圆满化解。

针对不同类型矛盾，派出所立足主责主业，始终在“3+2+N”服务网络和分级处置机制中发挥职能作用，精准发力。广阳区某小区业主赵某与楼下住户孙某因夜间噪音问题积怨已久，孙某半年内报警5次，社区调解未果，矛盾升级至街道综治中心。联动机制启动后，新开路派出所民警联合司法所调解员和岳石律师事务所律师组成调解小组，实地勘查噪声源，调取报警记录，明确赵某夜间活动超出合理规定，向赵某释明法律责任；调解员从邻里和谐角度疏导双方情绪。经过三轮调解，赵某诚恳向孙某道歉，并承诺晚上10时后控制活动音量，邻里二人最终握手言和。

党建引领、凝聚合力是这一机制高效运行的一大特色。派出所党支部与律师事务所党支部签订《党建共建公益法律服务协议》，通过“十共”工作法深化联建，党员民警和党员律师带头值

班调解，将党建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16名律师轮流值班入驻派出所，提供法律咨询、调解服务。各派出所还分别设立“老班长”“石榴花开”“劳模律师”等特色调解室，针对退役军人、新就业群体等不同需求提供精准服务。

今年3月“三所两中心”警调对接机制正式运行以来，广阳区共调解案件105件，调解成功54件，平均化解周期仅10天，较诉讼程序时间大大缩短；10件调解协议经司法确认后执行率达100%，有效破解了“调解易、履行难”问题。其间，“三所两中心”工作人员还开展普法活动15场，解答群众法律咨询1200余人次，覆盖群众2万余人次，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精准锁定商场开业、学生放学两个“高峰时段”

邯郸交巡警“靶向”投送交通安全知识

本报讯（苗文金）为进一步筑牢道路交通安全防线，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日前，邯郸市公安交巡警支队精准锁定商场开业、学生放学两个“高峰时段”，创新开展交通安全宣传“组合拳”行动，通过阵地化宣讲、针对性引导，让安全出行理念走进千家万户。

12月19日，鸡泽县交通管理大队借力当地一家大型商场开业的高人气，将宣传阵地搬进商场。民辅警们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张贴交通安全海报、发放宣传手册等形式，向来购物的群众普及安全出行知识。其间，民辅警结合商圈周边车流、人流交织的交通特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详细讲解行人过马路、非机动车骑行电动自行车的法定年龄界限及潜在风险隐患，提醒学生返程途中注意观察路况、遵守交通信号灯，提升自我防护意识。

行人，骑乘电动自行车佩戴安全头盔、不逆行等核心要点。同时，针对商超员工骑电动自行车通勤、负责货物运输的情况，民辅警开展“点对点”宣教，叮嘱他们严守交通规则，时刻绷紧安全弦。

同日下午，邱县交通管理大队针对周五初中生集中离校的情况，组织超员骑行电动自行车通勤学生的家长，在校园门口开启“安全课堂”。他们通过发放宣传彩页、剖析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向学生和家长重点宣讲安全过马路、拒乘超员车辆、落实“一盔一带”防护措施的重要性，同时明确未成年人骑行电动自行车的法定年龄界限及潜在风险隐患，提醒学生返程途中注意观察路况、遵守交通信号灯，提升自我防护意识。

石家庄鹿泉法院与交通局送法进企

共同防范交通运输安全法律风险

本报讯（鲍娜王敬波）元旦春节临近，为保障交通运输安全，12月18日，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联合区交通运输局，召集辖区90余家“两客一危”企业、规模以上普通货运企业、重点汽修企业、公路养护企业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开展“交通运输安全法律风险防范”法治宣讲。

鹿泉法院法官助理郭飞翔结合近年来办理的多起典型司法案例，分析揭示了“事故源于隐患，隐患源于管理”的道理，警示企业负责人必须

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切实履行安全管理职责，确保企业运营安全有序。鹿泉区交通运输局相关负责人强调，要压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运营责任制，完善车辆维护保养，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地见效。宣讲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此次法治宣讲内容丰富、针对性强，通过解剖分析典型案例，使他们深刻认识到交通运输安全的重要性，企业肩负的法律责任。



12月19日，保定市徐水区徐水小学六年级学生走进徐水区人民检察院，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沉浸式”法治教育实践活动。在法治展厅，干警们结合丰富的图文展板与详实的典型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向同学们讲解了基础法律常识与自我保护要点。在模拟法庭环节，学生们分别扮演法官、检察官等角色，还原案件审理流程，从中领悟司法公正，明晰行为边界。图为同学们在法治展厅参观。

田鑫萌 摄

石家庄桥西检司联动开展集中警示教育 筑牢社区矫正安全防线

本报讯（景明月）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日前，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司法局，对社区矫正对象开展了一场主题鲜明、内容深刻的集中警示教育活动，帮助社区矫

正对象增强法治观念，顺利回归社会。

活动中，检察干警聚焦社区矫正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中的相关监管规定和法律责任条款，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解读。通过剖析

脱管、漏管等违反监管规定被依法收监执行的典型案例，让社区矫正对象深刻认识纪律规定的严肃性，自觉接受监督管理。活动中，还组织观看了警示教育片，片中真实的画面、深刻的忏悔，让在

场的每一名社区矫正对象深受震撼，真切感受到高墙内外的巨大差异，一致表示将引以为戒，时刻保持警钟长鸣。

此次集中警示教育活动，是桥西区检察院依法履行社区矫正法律监督职责、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的创新实践，也是检司两家深化协作、共筑社区矫正安全稳定防线的有力举措。双方今后将协同发力，不断提升社区矫正工作的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沽源法检组织学生现场观摩庭审 助推未成年人法治教育

本报讯（郎丛岭）为切实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日前，沽源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金莲花”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联合县人民法院、组织县第六小学学生走进法院，现场观摩一起盗窃案件的庭审，接受“沉浸式”法治教育。

庭审中，“金莲花”未检工作室负责人、该案公诉人秉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既结合案件事实全面细致地指控犯罪，又深入剖析犯罪的成因、危害及法律后果，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庭审全过程。庄严肃穆的庭审现场，从法庭调查、举证质证到法庭辩

论、最后陈述，每一个环节都直观展现了法律的威严与公正，让抽象的法律条文和道德规范变得生动具体，助力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法治扣子”。观摩过程中，学生们认真聆听、仔细记录，深刻认识到盗窃行为不仅会给被害人造成财产损失，而且使自己触犯法律，付出沉重代价。这一活动通过整合司法资源与学校教育，将思政教育“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有效融合，引导未成年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自觉抵制不良诱惑，远离违法犯罪。

大城检察院“法治课堂”进学校 助力青少年远离违法犯罪

本报讯（李润龙）为进一步深化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提升青少年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近日，大城县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县域内多所中小学，以不同主题开展法治教育活动。

在南赵扶中学，检察干警为150余名初二学生讲述“不良行为”的含义和表现，并结合实际工作，向学生们讲述了中学生因不良行为未得到及时干预最后走向犯罪的典型案例，提醒大家“勿以恶小而为之”，帮助学生们提升法治

意识，深刻铭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

在孙毅小学，检察干警以“知法守法，与责同行”为主题，通过情景再现、互动问答等方式，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同学们介绍了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

规与日常生活的密切联系，深入分析了青少年常见犯罪的原因、法律后果及预防措施，将遵纪守法的种子深深种植在同学们心中。

在大阜村中学，检察干警结合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和专门

学校相关规定，通过分析未成年人常见罪名、讲授典型案例等方式，为同学们重点解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后果，将抽象的法律法规转化为未成年人能听懂、感兴趣的内容，帮助他们对于行为边界形成更清晰的认知。

阜城检察院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

为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传递社会正能量，近日，阜城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用实际行动展现新时代检察干警的责任和担当。

活动现场，干警们在医护人员的指导下，严格遵守献血流程，有序填写无偿献血登记表，完成血压测量、血液指标测试。经严格检验合格后，15名检察干警依次完成献血。

点滴善举，微光成炬。此次无偿献血活动，凝聚了全院干警身体力行汇聚向上向善公益力量的精气神。下一步，阜城检察院将持续擦亮“全省文明单位”品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服务大局、奉献社会的基层实践中贡献检察力量。

王嘉豪 高娜

发展交通安全志愿者 推出“应急单元”精准救援

高速交警三支队创新服务举措守护路畅人安

本报讯（姜涛）今年以来，高速交警三支队始终以“用高质量服务守护路畅人安”为初心坐标，在创新中破解难题，在坚守中传递温暖，用行动诠释新时代交警的使命与担当，让平安成为高速路上最美的风景。

“现在看到路面有坑槽、有故障车，第一反应就是拍照上报！”日前，在青龙满族自治县长途汽车客运站，刚接过“平安畅行先锋队”聘书的客运司机老李，言语间体现着责任感。当天，高速交警三支队青龙大队联合辖区客运公司，正式将辖区内班线客车、出租车及高频通行货车驾驶员纳入交通安全志愿者队伍。

针对高速路况复杂，单靠警力覆盖总有盲区的现实问题，高速交警三支队青龙大队发展客货车、出租车驾驶人成为交通安全志愿者，搭建专属联络平台。志愿者们在行驶途中发现车辆违法变道，即时上传线索；看到路面出现坑槽，第一时间反馈；遇到故障车辆滞留，主动协助预警。自该项举措推出以来，高速交警三支队青龙大队从线索收集到调度处置，应急响应时间平均缩短30%，越来越多司乘人员从“交通参与者”转变为“安全守护者”，“人人盯安全、处处讲安全”的共治氛围在高速沿线悄然形成。

“我的车在承秦高速抛锚了，不知

道具体位置，急死了！”深夜的高速公路上，遇到紧急情况的货车司机王师傅拨通了高速交警的求助电话。“师傅别慌！把车停到应急车道，找护栏上闪红灯的‘应急单元’，扫上面的二维码就行！”电话中，高速交警三支队民警立即安抚焦急的王师傅，并指导其通过扫描二维码，发送求助信息。

王师傅顺着指引找到“应急单元”，手机扫码的瞬间，高速交警三支队指挥中心已精准锁定他的位置，视频通话随即接通——“您先在车后150米摆放反光锥，人员撤到护栏外……”在民警的远程指导下，王师傅规范做好安全防护。15分钟后，救援

拖车便抵达现场。这个化解危机的“关键支点”，是高速交警三支队针对高速应急处置痛点推出的创新设施——“应急单元”。“应急单元”由太阳能红蓝爆闪灯、反光锥筒和带二维码的金属底座组成。驾驶员扫码即可实现“定位+通话”双重功能，既能让交警实时掌握现场情况，远程指导做好防护措施，又能通过高亮爆闪灯和反光锥筒强化警示，最大限度避免二次事故。截至目前，承秦高速通过“应急单元”处置的紧急情况，二次事故发生率同比下降65%，科技赋能让高速公路安全防线越织越密。